

江西广播电视台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西广播电视台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江西广播电视台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江西广播电视台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西广播电视台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江西广播电视台由原江西人民广播电台、江西电视台合并组建，为省委、省政府直属正厅级事业单位。江西广播电视台集广播电视、报刊网络 and 新媒体等多种业态于一体，围绕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紧密配合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及时把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和任务传播到广大人民群众中去，把丰富的知识和多彩的文艺节目传送给电视观众，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通过导向正确的节目播出，以生动具体的事实，向全国乃至世界介绍江西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新成果、新举措、新面貌，从而增进国内外对江西的了解，为宣传江西、扩大江西的影响、树立江西新形象发挥积极的舆论宣传作用。

二、部门基本情况

2021年江西广播电视台（部门）共有预算单位10个，包括江西广播电视台（部门）本级和9个二级预算单位，编制人数小计1715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833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882人，实有人数小计1313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836人，包括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589人，自收自支在职人数247人，离休人数小计8人，退休人数小计466人，退职人员2人，遗属人数1人。

第二部分 江西广播电视台 2021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江西广播电视台收入预算总额为 111,122.9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029.8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 2021 年非税收入下降，因此整体预算收入下降。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104.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0.50 万元；专项收入 86,20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103.0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7,818.7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26.3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江西广播电视台支出预算总额为 111,122.91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5,533.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8.70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9,888.7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326.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7.13 万元，资本性支出 531.55 万元；项目支出 65,588.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861.10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28.59 万元，资本性支出 12,350.07 万元，其他支出 710.3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9,093.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011.8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7.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43.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0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其他支出本年无，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32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9,888.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48.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55.1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685.7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7.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9.15 万元；资本性支出 12,881.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24.21 万元；其他支出 710.3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0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江西广播电视台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03,304.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203.50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划分：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1,874.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192.5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7.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43.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基本支出 45,533.95 万元，较上

年预算安排减少 168.70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9,888.7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326.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7.13 万元,资本性支出 531.55 万元;项目支出 57,770.25,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034.80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09.95 万元,资本性支出 12,050.00 万元,其他支出 710.3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六)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5,319.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704.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7,54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4,070.52 万元。

(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9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97 辆,执法执勤用车 97 辆。

(八) 江西广播电视台一级项目中各二级项目情况说明

一级项目有:广电设备保障、广电设施保障、广电影视艺术与媒体建设,其中包含经常性项目和上年结转一次性项目,我台仅将经常性项目编制二级项目绩效目标。

1. 二级项目:视音频系统改造

(1) 项目概述：随着我台的电视事业的迅速发展，高新技术的更新换代，我台的媒体资产管理仍停留在手工作业层面上，资源利用效率不高；一些演播室设备老化，不同程度存在安全隐患，以往的老旧设备已经无法适应播出需求，我台已经开始对大型演播室、虚拟演播室、非编网络系统等进行改造。

(2) 立项依据：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3) 实施主体：江西广播电视台（部门）。

(4) 实施方案：购置视音频设备、非编设备、传输接收设备、灯光设备、网络工程设备以及其他相关电视专业设备。

(5) 实施周期：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1,449.27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整个系统改造项目应着眼于数字高清电视的长远发展，采用当前国际先进、技术成熟的设备，力求使系统充分满足高清电视制作播出的要求，确保实施的视音频改造项目按质按量的完成以支持全台节目制作部门、技术部门和播出部门的总体需求，提升制作效率，优化制作环境，增强我台在同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使我台节目整体质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2. 二级项目：广告成本

(1) 项目概述：广告成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我台广告创收的业务推广费、媒体推广费用、广告制作成本、宣传费

用、广告业务人员业务经费、广告编辑外稿费等，为准确核算我台对完成广告创收任务，将有关广告的支出归集到广告成本项目中支出。

(2) 立项依据：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3) 实施主体：江西广播电视台（部门）

(4) 实施方案：用于我台广告创收的业务推广费、媒体推广费用、广告制作成本、宣传费用、广告业务人员业务经费、广告编辑外稿费等。

(5) 实施周期：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5,812.05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根据全年预算目标，在稳定业务发展的基础上，严格控制广告成本，同时在拓展新广告业务同时，合理控制广告成本支出。

3. 二级项目：缴纳各项税费

(1) 项目概述：我台按期按时足额申报并缴纳各项税费等。

(2) 立项依据：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3) 实施主体：江西广播电视台（部门）

(4) 实施方案：该项目资金用于缴纳我台城建税及教育费附件、文化事业建设基金、防洪保安基金、价调基金和印花税等。

(5) 实施周期：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3,858.47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严格按照财经税法规定，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按时缴纳我台经营创收产生的文化事业建设费、印花税及其他附加费。

4. 二级项目：节目购置费

(1) 项目概述：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我台各频道电视剧购买支出，从2008年开始，全国卫视电视剧的购买方式从首轮上星的购买模式迅速升级到了资源垄断式的买断上星购买模式，单集电视剧的购买价格急剧上升，为巩固我台在全国范围内的电视剧收视市场，我台将继续加大对购买电视剧的资金投入。

(2) 立项依据：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3) 实施主体：江西广播电视台（部门）

(4) 实施方案：为巩固我台在全国范围内的电视剧收视市场，结合实际情况，坚持以性价比合适为原则。

(5) 实施周期：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12,998.79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严格按照财经税法规定，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按时缴纳我台经营创收产生的文化事业建设费、印花税及其他附加费。

5. 二级项目：日常节目制作费、大型节目制作费

(1) 项目概述：该项目资金用于我台节目制作的所有相关支出。

(2) 立项依据：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3) 实施主体：江西广播电视台（部门）

(4) 实施方案：江西广播电视台各频道都打造出了一些具有一定市场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品牌栏目和活动，如《传奇故事》、《金牌调解》、《晚间 800》、《跨越时空的回信》等日常节目。事业单位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已经无法满足我台目前规模下的各项支出，因此我台将用于节目制作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已经其他相关支出归于节目制作费项目之下。

(5) 实施周期：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17,789.66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年度省委省政府部署的各项重大宣传报道任务，高举旗帜，引领导向，同时提供给广大电视观众群体质量优秀、制作精良、内容丰富的产品，同时提升整体项目投入所带来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最终增强我台在同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使我台节目整体质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6. 二级项目：信号传输费

(1) 项目概述：该项目资金用于我台完成了各省双网覆盖任务，增加对其他未覆盖城市的落地费，我台卫视频道通过卫星直播覆盖到各地市，该项目也包含租用卫星信号费用。

(2) 立项依据：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3) 实施主体：江西广播电视台（部门）

(4) 实施方案：我台节目已覆盖除台湾以外的 31 个省会城市和香港、澳门地区以及 1000 多个县以上城市，成为全国 4 个在所有省会城市实现落地的省级卫视之一，进入省级卫视覆盖第一阵营。在巩固原有覆盖区域、确保覆盖规模的基础上，优化覆盖结构，巩固了全国 35 省会重点城市的入网，拓展了 31 省网的覆盖，加强了对全国农村县级网络的覆盖，增加了对星级酒店的覆盖，基本完成了各省双网覆盖任务。因每年各地市的入网费预计在原来的费用基础上略有增加，我台也将增加对其他未覆盖城市的落地费。我台各频道的地面覆盖信号范围将扩大，这也将加大地面网络信号传输费的投入。另外，我台卫视频道通过卫星直播覆盖到各地市，该项目也包含租用卫星信号费用。

(5) 实施周期：该项目为我台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11,110.18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该费用用于将电视音视频节目通过电视信号发射及中继装置进行传输，稳步扩大电视台卫星频道在全国的覆盖范围，提升整体项目投入所带来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7. 二级项目：广电国际传媒中心

(1) 项目概述：该项目资金用于江西广电国际传媒中心项目启动资金，属于我省重点文化产业项目。

(2) 立项依据：该项目为我台阶段性项目。

(3) 实施主体：江西广播电视台（部门）

(4) 实施方案：在省委、省政府和南昌市委、市政府的关心支持下，现在项目选址已经基本确定在赣江之滨，赣江南大道以西、卧龙路以南、祥云大道以北的地块，土地面积约 260 亩。我台目前已向省政府行文报告、请示批复该项目用地，待省政府批复后，办理相关的土地使用手续，项目用地手续办理完成后，将向省发改委申报项目立项建议书，待省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议书后，在开展后续工作。

(5) 实施周期：该项目为我台阶段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10,710.3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项目预计估算总投资 199,998.94 万元，该项目既是一项让百姓更好的看电视、听广播、用网络的民生工程，又是一项公益性的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是重要的舆论宣传阵地和江西形象展示窗。建成后将长期对我省广电事业发展产生积极影响，并促进我台更好的为我省改革，发展、稳定贡献力量。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江西广播电视台“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38.57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2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台按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

公务接待费 50.01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5.68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台二级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减少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65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台二级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减少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台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第三部分 江西广播电视台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指国家和地方广播电视台等机构日常运行管理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指用于除广播电视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监测监管、传输发射、广播电视事务等以外的用于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指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指支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除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指反映除战备应急、专用通信、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产业发展、事业运行以外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江西广播电视台

2021年2月5日